

严肃声明

关于禁止未经许可开展电商销售行为的正式公告

近期，我司排查发现，存在大量未获得官方授权的个人或企业，在中国境内主流电商平台（包含但不限于淘宝、天猫、拼多多、1688等）以“精工油墨”名义开设经营店铺，或是未经许可私自将我司正规产品通过电商渠道对外销售。此类违规行为不仅导致我司产品不受管控地非规范流入市场，甚至衍生出真假货掺卖的乱象，既给部分合法购买的客户造成了直接权益损失，也对我司长期维护积累的产品市场信誉造成了严重损害。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等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相关司法解释明确规定：未经注册商标权利人的正式许可，在互联网场景中使用注册商标进行宣传推广、销售搭载该注册商标的商品的行为，属于明确的商标权侵权行为。

我司现郑重作出如下严正声明：

- 1、任何个人及企业，未获得我司出具的明确书面授权，一律不得在各类互联网渠道中使用我司名下的注册商标进行商业宣传。
- 2、任何个人及企业，未获得我司出具的明确书面授权，一律不得在各大电商平台上以“精工油墨”的名义注册开设经营店铺。
- 3、“合法进货”不等于“合法使用商标”。即便所售商品本身为我司生产的正品，在未获得我司明确授权的前提下，任何主体都不得在互联网渠道中以我司商标名义进行相关商品的宣传、展示或售卖行为。
- 4、我司目前尚未开放互联网销售的权限，未来如果开放互联网销售，也会严格限制主体，并进行授权管理。

如果您有我司产品的采购需求，请通过以下官方指定合法合作渠道联系采购：

精工油墨集团官网：<http://www.seikoadvance.com.cn>

精工油墨（四会）有限公司：info@seikoadvance.com.cn Tel:+86-758-330-5111

精工油墨（天津）有限公司：info-sat@seikoadvance.com.cn Tel:+86-22-5991-5988

精工油墨（杭州）有限公司：info_hz@seikoadvance.com.cn Tel:+86-571-8919-0088

若您发现非正规销售渠道或疑似假货的相关线索，可以通过以下通道向我司提交举报：

- 举报邮箱：sansantse@foxmail.com
- （发送邮件时请在主题处注明“商标侵权举报”或“疑似假货举报”字样）
- 官方联系人： 谢律师（精工油墨株式会社法律顾问）

主体资质说明

日本精工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亦称精工油墨株式会社；日文官方名称：株式会社セイコーアドバンス；英文官方名称：Seiko Advance Ltd.；企业注册地址：日本东京都丰岛区南池袋二丁目 27 番 5 号），在中国境内设立有精工油墨（四会）有限公司、精工油墨（天津）有限公司以及精工油墨（杭州）有限公司三家官方关联公司，本次声明由日本精工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三家中国境内关联公司共同发布。

日本精工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注册商标

No.	商标	指定商品：第 2 类	注册商标号
1		印刷油墨及其他	1901773
2		印刷油墨及其他	6317080
3	精工油墨	印刷油墨及其他	6317081
4	精工 Seiko	油墨	1330527
5	Seiko	印刷油墨及其他	1901888
6	精工	印刷油墨及其他	1901921
7		印刷油墨及其他	15907834



日本精工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精工油墨（四会）有限公司
精工油墨（天津）有限公司
精工油墨（杭州）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0 日